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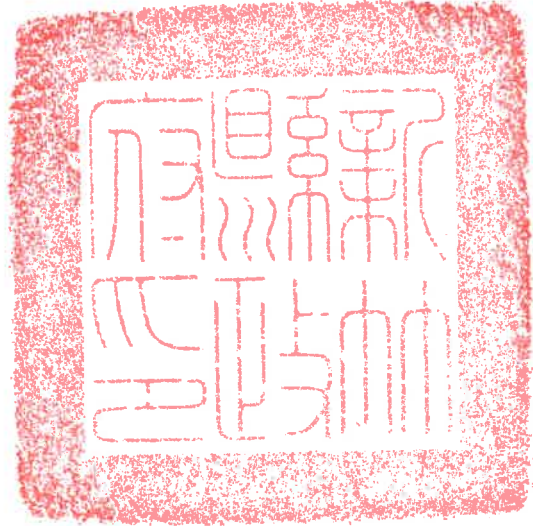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府產城字第1095213911B號
附件：



主旨：再公開展覽「變更竹東都市計畫大林路附近（原工十）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重製圖）案」公告周知。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同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暨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313次會議決議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公開展覽日期：自民國109年11月9日起30天。
- 二、公開展覽地點：新竹縣竹東鎮公所、本府產業發展處。
- 三、公開展覽說明會日期及地點：訂於民國109年11月25日（星期三）上午10時00分假竹東鎮公所3樓會議室（新竹縣竹東鎮東林路88號）舉辦說明會。
- 四、旨案業經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109年6月18日第313次會議審決，請本府補辦公開展覽及說明會，如公開展覽期間無人民或團體提出異議或提出陳情事項無涉通盤檢討變更內容者，則由本府逕予核定，免再提會審議；否則應再提會討論，以資適法。

五、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計畫如有意見，得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申明姓名及地址向本府產業發展處提出。

縣長楊文科

